

十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项目名称：丰县公示地价体系更新工作

项目编号：JSZC-320321-GZGL-C2025-0001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丰县土地储备中心）的（丰县公示地价体系更新工作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丰县公示地价体系更新工作）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（江苏苏北土地房地产资产评估测绘咨询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（48）人，营业收入为（1532.67）万元，资产总额为（2053.76）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，**请勾选！**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（电子签章）：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（签字或盖章）：

日期：2025年2月7日



注：本项目采购项目属性为：其他未列明行业。

- 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；
- 2、“中小企业声明函” 查询渠道用微信搜索“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”。